

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咎圣达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情况

2018年12月19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咎圣达先生将其持有的综艺股份10,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6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了质押，出质人为咎圣达先生，质权人为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期限为一年。本次股份质押相关手续已于2018年12月20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二、股东的质押情况

咎圣达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南通综艺投资有限公司（简称“综艺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南通大兴服装绣品有限公司（简称“大兴服装”）为综艺投资的控股子公司，咎圣达先生、综艺投资、大兴服装为一致行动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综艺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33,395.57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69%，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6,30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78.75%。咎圣达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股份质押后，其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3,50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6.28%；大兴服装持有本公司股份2,893.29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23%，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0股。咎圣达先生、综艺投资、大兴服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60,277.3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6.37%，其中，质押股份数量合计39,800

万股，占持股总数的 66.03%。

三、股东质押的情况说明

咎圣达先生本次质押是为了满足个人资金需求。咎圣达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包括股票分红、投资收益及其他个人收入，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本次质押后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履约保障比例波动到预警线或平仓线时，咎圣达先生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现金、补充提供标的股票质押或提前偿还部分债务应对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